

沙田區議會
文娛康體及社區設施管理事務委員會
二零二三年度第四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441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鄭仲恒先生(主席)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麥潤培先生	區議會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冼卓嵐先生	區議會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周曉嵐先生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鍾禮謙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許立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林港坤博士	”	下午二時三十四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莫錦貴先生, BBS	”	下午二時三十四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衛慶祥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七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劉希潼先生(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u>列席者</u>	<u>職銜</u>
許建凡先生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陳綽如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何健南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1
張蓓婷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5
葉炳華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總務)
李家倫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工程督察(沙田)

列席者

江婉芬女士

徐慧儀女士

程宇寧女士

王漢裔先生

周廸生先生

香啟聰先生

葉錦明先生

柯曉雯女士

葉穎珊女士

梁素冰女士

蔡曉亮女士

職 銜

民政事務總署

建築師(工程)5

社會福利署

沙田區助理福利專員3

教育局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沙田)6

廉政公署新界東辦事處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沙田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2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行政助理(策劃事務)21B

應邀出席者

劉雅芳女士

周翔翎女士

職 銜

胡周黃建築設計(國際)有限公司

建築助理

何顯毅建築工程師樓地產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高級建築師

負責人主席歡迎各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委員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沙田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於會前沒有收到委員的書面請假。

選舉委員會副主席

3. 主席表示截至提名期結束，秘書處沒有收到文娛康體及社區設施管理事務委員會(文社會)副主席的提名表格。由於沒有候選人參選，主席宣布文社會副主席職位繼續懸空。

通過會議記錄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CSCM 3/2023)

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資料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沙田區舉辦文化活動及設施使用的匯報
(二零二三年第二季至第三季)
(文件 CSCM 30/2023)

5.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沙田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
匯報及計劃(二零二三年第一季至第三季)
(文件 CSCM 31/2023)

6. 周曉嵐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文件第七段提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至四月期間在沙田區內共移除34棵喬木。他欲了解當中有多少棵喬木是因為受害

蟲侵害以致需要移除。他亦希望了解有關喬木必須被移除的原因，以及哪一類型的樹木有較大機會需要被移除；

- (b) 他表示，就九肚山馬鈴徑休憩花園的設施改善工程，早前獲署方回覆指會為洗手間設施進行改善工程。他欲了解有關進展；以及
- (c) 他欲了解在二零二三年三月至四月期間，馬料水長堤和城門河第三海濱花園進行的綠化工程的主題和概念。他表示往亞公角村的隧道附近亦有綠化工程，惟進展緩慢，欲了解何時會完工。他亦希望了解文禮路樹穴和安明街樹穴等綠化工程，是在樹穴附近還是其他位置進行綠化。

7. 冼卓嵐先生表示，康文署近日推出“SmartPLAY”全新智能康體服務預訂資訊系統，但他以“智方便+”進行身分認證並登記為“SmartPLAY”用戶後無法登入，畫面上出現了技術故障的訊息，他欲了解箇中原因。

8. 鍾禮謙先生表示，曾有市民向他反映，“SmartPLAY 輕鬆一點工作坊”的活動名稱容易令市民誤以為工作坊旨在舉辦一些令人感到輕鬆的遊戲活動，而非為了介紹“SmartPLAY”新系統。他建議署方為活動名稱加上註腳，以免令市民誤解。

9. 康文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周迪生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現時需要移除有關樹木的主要原因為樹木受病蟲侵害、結構出現問題，或因老化而枯死；
- (b) 就個別綠化工程的進度資料，他表示會於會議後提供相關資料予周曉嵐先生；

(會後備註：有關綠化工程項目資料已於七月三十一日提供予周曉嵐先生。)

- (c) 他闡述“SmartPLAY”系統於本年七月三日起開放予市民進行身分認證及登記，惟尚未接受市民登入系統作租訂之用。待更多市民完成登記及了解有關係統後，署方會於本年十月前推行下一階段的服務，讓市民透過系統報名參加康樂活動和預訂康體設施；以及
- (d) 他感謝鍾禮謙先生有關“SmartPLAY”工作坊的意見，表示署方會在區內進一步加強工作坊的宣傳工作，以協助市民認識“SmartPLAY”的功能及操作。

10. 主席表示“SmartPLAY”系統現時仍有一些涉及程式錯誤的問題須待解決，建議康文署在推出新系統前進行更多的測試。

11.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匯報及計劃(二零二三年第二季至第三季)

(文件 CSCM 32/2023)

12.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地區設施及改善工程進度報告

(文件 CSCM 33/2023)

13. 周曉嵐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文件指工程編號 ST-DMW489 “沙田城門河燈柱 EA6898附近地台改善工程”的工程建議範圍和大老山公路 T6橋擴闊工程有所衝突，需要暫時擱置。他欲了解該處是否將有大型工程進行，以致有關改善工程需永久擱置；

- (b) 他表示，文件指顧問公司正就工程編號 ST-DMW493 “雙子橋加建座椅工程” 進行不同戶外座椅物料的可行性研究，其研究較預期需時。他欲了解現時遇到的困難和最新進展為何；以及
- (c) 他表示，工程編號 ST-DMW477 “馬鞍山馬錦街休憩處擴展工程” 涉及的金額龐大，欲了解現時的預計工程開支是否仍在預算之內。

14. 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工程督察(沙田)李家倫先生表示，民政處已與路政署確認工程編號 ST-DMW489 的工程和路政署另一工程的範圍重疊。據他所知，路政署將於二零二五年在該處展開工程。待有關工程完成後，民政處會再檢視是否仍有需要進行工程編號 ST-DMW489 的工程。

15.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5 江婉芬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表示顧問公司正就工程編號 ST-DMW493 的工程項目進行深化設計。如上次會議所述，顧問公司建議使用環保木料。顧問公司亦正與運輸署跟進臨時交通安排的審批工作；以及
- (b) 她表示顧問公司已完成工程編號 ST-DMW477 的可行性研究，並認為有關工程項目在技術上可行，而最新工程造价上調至 1,762 萬元。

16. 康文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21 梁素冰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表示如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所述，ST-DMW477 “馬鞍山馬錦街休憩處擴展工程” 的可行性研究已完成，並確定有關工程項目在技術上可行；

- (b) 她表示，由於工程項目的範圍較預期大，而且工程期間需處理一些技術問題，所以工程造價較之前的預算有所上調；以及
- (c) 署方已於本年六月三十日就工程項目開始進行地區諮詢，歡迎相關委員提供意見。

17. 麥潤培先生欲了解 ST-DMW477 “馬鞍山馬錦街休憩處擴展工程”造價上調的原因，以及此工程項目原先提交予沙田區議會審批時的預算為何。他得悉原先的預算後，表示收回對工程項目造價大幅提升的疑問。

18. 主席表示多年前委員討論此工程項目時，曾對造價感到驚訝。他請康文署稍後再作補充。

19. 周曉嵐先生欲了解工程編號 ST-DMW489 的工程位置是否會設置一些永久設施，以致有關地點將永久無法增設地台。如是，他建議民政處聯絡原項目建議人陳珮明先生或進行地區諮詢，以安排另一位置或另一項目替代。他表示不希望待二零二五年路政署開展工程後才作檢視。

20. 李家倫先生表示，關於路政署工程與工程編號 ST-DMW489 的重疊情況，有待與路政署進一步確認。如有重疊，民政處會與周曉嵐先生再研究是否有其他合適位置。沒有的話，民政處會進一步研究路政署工程對工程編號 ST-DMW489 的影響，並再作考慮。

21. 主席表示，有關地台工程除可令沙田區居民受惠外，亦可讓在該處騎單車的人士更安全地練習。他希望民政處在本屆區議會結束前確定有關工程安排及時間表。

22. 梁素冰女士表示，她手上沒有原先建議工程項目 ST-DMW477 的確實工程造價，但據她了解，最初預算的工程造價接近 2,000 萬元。她明白委員對造價的關注，亦與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積極研究如何降低造價而同時能提供社區所需的設施。她表示由於預備文件時還未更新工程項目的最新預算造價，所以文件仍然顯示工

程項目預算為 1,632 萬元，最新工程造價為 1,762 萬元。她表示導致造價上調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工程範圍比預期大，以及需要跟進與渠務設計及污水井相關的技術問題。

(會後備註：此工程項目最初的工程預算造價為 1,999 萬元，經檢視及調整工程範圍後，工程預算下調至 1,632 萬元，並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的沙田區議會會議上，獲大會一致通過有關工程建議及相關撥款安排。)

23. 江婉芬女士表示，在進行可行性研究時，顧問公司聘用了地形測量師進行實地測量，發現工程範圍的實際面積比地圖所示的面積多出 122 平方米，因此令相關造價增加。此外，由於現有渠道接駁位置離地面較深，結構工程師建議工程期間採用挖掘與側向承托措施，這亦令造價提升。現時工程總造價為 1,762 萬元，較原預算的 1,632 萬元增加了約 7.9%。

24. 麥潤培先生希望署方能善用資源，對於逾 1,500 萬元的工程項目，有需要以更審慎的理財方式推展。

25. 衛慶祥先生引述文社會二零二三年第三次會議記錄第 49(f)段的內容，當中指建築署會與承建商及康文署探討在沙田大會堂舞蹈室維修工程進行“夜工”的可行性。他欲了解建築署有否就最新進展作出回覆。

26. 民政處行政主任(區議會) 劉希潼先生表示，截至是次會議前，秘書處未有收到建築署和康文署的跟進回覆。

27. 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柯曉雯女士表示，署方已與建築署確定沙田大會堂舞蹈室可於本年十一月底重開。建築署亦已向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申請建築噪音許可證，以便進行晚間工程，加快重開舞蹈室，惟至今仍未收到環保署的回覆。

(會後備註：建築署已獲環保署回覆未能成功申請建築噪音許可證以進行晚間工程，但建築署會緊密跟進工程進度，以確保工程能如期完成。)

28.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下次會議日期

29. 主席宣布會議於下午二時五十八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55

二零二三年八月